

证券代码：833743

证券简称：东邦御厨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北京东邦御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赛特大厦 7 层 705 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、通讯
4. 会议召集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谊欣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,638,2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.1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情况，公司从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、核心技术人员、商业模式、2020 年经营情况及投资情况、公司发展战略、重要事项等方面编制了《北京东邦御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北京东邦御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638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就 2020 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形成了《北京东邦御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638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就 2020 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形成了《北京东邦御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638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0 年度经营情况、2021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状况，编制了《北京东邦御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638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同时充分考虑到 2021 年公司发展计划的资金需求，拟定 2020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。所有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会计年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638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公司 2021 年度内银行借款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计划及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，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,000,000 元整（大写：伍仟万元整）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财务部具体办理贷款事宜，授权期限为一年，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638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汪开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监事会主席高进于近日递交辞职报告，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职务，并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因高进的辞职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。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确保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，提议选举汪开春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在新任监事任职之前，高进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638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金高峰、张楠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及召集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汪开春	监事	任职	2021 年 4 月 21 日	2020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高进	监事会 主席	离职	2021 年 4 月 21 日	2020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北京东邦御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上海市锦天城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东邦御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东邦御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2 日